

关于《茌平区公共资源向通信基础设施开放免费清单(2025年第一批)》 的公示

为贯彻落实《山东省通信基础设施建设与保护条例》第十七条“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、医院、学校、科研院所、大型场馆、旅游景点、道路、桥梁、隧道等公共场所以及铁路、公路、机场、地铁等交通枢纽，应当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开放并提供便利；其中，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等单位和铁路、公路、机场、地铁等交通枢纽，应当向基站建设免费开放”等要求，省通信管理局《关于加快公共资源开放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（鲁通管〔2023〕53号）和《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加快推进5G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聊政办字〔2020〕28号）等有关法规及文件精神，加快发展我区通信业高质量发展，提高“双千兆”网络覆盖率，提升我区数字经济发展水平，聊城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茌平区办事处组织各通信运营企业、铁塔公司梳理了《茌平区公共资源向通信基础设施开放免费清单（2025年第一批）》，现予公示。

公共资源属国家所有，主要指：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、国资委下属控股企业等公共机构的办公场所和所属建筑物；学校、医院、公园、广场、旅游景区、自然保护区以及公共文化和体育服务场所；公路、铁路、桥梁、隧道、城市道路及其防护绿带、城市轨道交通，以及机场、港口、车站、码头、渡口、通航建筑物、路灯、道路指示牌、公共视频监控、龙门架等公共设施；商用建筑、住宅小区公共区域等。

本公示清单所列各公共资源产权人、管理人或使用人应增强政治意识，提高政治站位，主动向铁塔公司、各通信运营企业免费平等开放，积极支持其管理的公共资源内通信基础设施建设，并提供进入便利。

如对以上公示有异议，请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聊城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茌平区办事处反映，联系电话：18953197771，邮箱：lctfbcpgbsc@lc.shandong.cn。

附件：《茌平区公共资源向通信基础设施开放免费清单（2025 年第一批）》

聊城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茌平区办事处

2025 年 12 月 2 日



附件

茌平区公共资源向通信基础设施开放免费清单(2025 年第一批)

序号	区县	重点场所类型	公共资源名称	具体位置	牵头单位
1	茌平区	公共场所	政府南临街楼	茌平中心街政府南	中国电信茌平分公司
2	茌平区	公共场所	中心街184号临街楼	茌平区中心街184号	中国联通茌平分公司
3	茌平区	公共场所	中心广场东临街楼	茌平区新政西路797号	中国移动茌平分公司